证券代码: 833542 证券简称: 达菲特

主办券商: 东海证券

苏州达菲特过滤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 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- (一)会议召开情况
- 1. 会议召开时间: 2023 年 5 月 19 日
- 2. 会议召开地点:公司三楼会议室
- 3. 会议召开方式: √现场投票 □网络投票 □其他方式投票
- 4. 会议召集人: 董事会
- 5. 会议主持人: 陆力董事长
- 6.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:

本次会议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均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 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

(二)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8 人,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2,000,000 股,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1.67%。

- (三)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 - 1. 公司在任董事 6 人, 列席 6 人;
 - 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, 列席 3 人;
 - 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:

公司总经理列席会议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:

根据法律、法规、公司章程及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,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董事会 2022 年度工作情况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2,000,00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 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 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(二)审议通过《关于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:

根据法律、法规、公司章程及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,由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汇报监事会 2022 年度工作情况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2,000,00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 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 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:

根据大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对公司出具的大信审字[2023]第

15-00022 号审计报告以及公司 2022 年度实际生产经营管理情况,公司编写了《2022 年年度报告》及《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,内容真实公允。

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 www.neeq.com.cn 上披露的《2022 年年度报告》(公告编号 2023-002)及《2022 年年报摘要》(公告编号 2023-003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2,000,00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 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 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(四)审议通过《关于2022年度财务决算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:

根据 2022 年度财务报表,由董事会编制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书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2,000,00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 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 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(五)审议通过《关于2022年度权益分派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:

受疫情影响,2022 年公司亏损,从公司长远的发展利益考虑,经审慎研究 决定,公司2022 年度不进行权益分派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2,000,00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 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 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,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:

根据 2022 年度财务状况及公司业务发展情况,由董事会编制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书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2,000,00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 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 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(七)审议通过《关于2022年审计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:

大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 2022 年度审 计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2,000,00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 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 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(八)审议通过《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:

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2,000,00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 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 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- (一)律师事务所名称: 江苏益友天元律师事务所
- (二)律师姓名:卜浩、周小凡

(三)结论性意见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,召集人资格和出席会议人员资格、会议的 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事项,均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 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,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结果合法、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(一)《苏州达菲特过滤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- (二)《江苏益友天元律师事务所关于苏州达菲特过滤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

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

苏州达菲特过滤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22 日